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保險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第五十三條規定相關書件格式

臺灣地區保險業在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申請書

受文者：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主 旨：茲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保險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第 17 條或第 20 條之 1 第 2 項準用第 22 條之規定，檢附應備書件一式

代表人辦事處

三份及電子檔，申請許可設立大陸地區 分公司，

子公司

請 查照。

擬在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	一、預定名稱：	
	二、預定所在地：	
	三、預定負責人或代表人：	
	四、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px;">預定資本及出資額(子公司者填列)：</td> </tr> <tr> <td>預定營運資金(分公司者填列)：</td> </tr> </table>	預定資本及出資額(子公司者填列)：
預定資本及出資額(子公司者填列)：		
預定營運資金(分公司者填列)：		
應檢附書件	<p>一、董事會議事錄；無董事會者，全體董事同意書。</p> <p>二、最近三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p> <p>三、可行性分析。</p> <p>四、載明擬經營之業務範圍、業務之原則與方針、未來發展計畫、未來五年財務預測、內部組織分工、在母公司或總公司之隸屬關係、人員配置及招募培訓計畫等事項之營業計畫書。</p> <p>五、經營風險評估、效益分析及具體風險控管計畫：應納入總機構(母公司)對大陸地區分公司、子公司之風險控管機制及執行情形，並至少包含下列項目：</p> <p>(一) 經營環境風險之控管機制及執行情形(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保險風險、資產負債配合風險及其他風險等)。</p> <p>(二) 保險業內部所定之風險管理政策目標、風險預警指</p>	

	<p>標及預警指標出現所採行之措施。</p> <p>(三) 其他內部控管措施及執行情形。</p> <p>六、 未來可能投入資本或出資額及階段分析。</p> <p>七、 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營運管理及績效考核規定。</p> <p>八、 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保險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第 6 條規定之相關資料。</p> <p>九、 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保險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第 15 條或第 20 條之 1 規定之相關資料。</p> <p>十、 預定負責人或代表人之資格證明 (如：學歷、經歷、專業資格等證明文件)。</p> <p>十一、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資料或文件。</p> <p>(註：申請在大陸地區設立代表人辦事處者，無須檢附第 3 點至第 8 點文件。)</p>
申請人：	(蓋章)
負責人：	(簽名或蓋章)
聯絡人：	電話： 傳真：
聯絡地址：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一

聲 明 書

本人為_____公司擬派任_____代表人辦事處之代表人
_____公司之負責人

，茲聲明本人符合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準則相關規

定，如有虛偽，願受法律制裁。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二

聲 明 書

_____公司特此聲明，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保險
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第 17 條第 1 項或第 20 條之 1 第
2 項準用第 22 條規定，檢具之「臺灣地區保險業在大陸地區
設立分支機構申請書」及附件所載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
事；如有虛偽或隱匿，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_____公司（蓋章）

代 表 人：_____（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